

证券代码：002014

证券简称：永新股份

##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效地履行了监督职责，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列席或出席本年度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监事会现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4年1月26日，在黄山国际大酒店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监事2013年度薪酬的议案》、《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股权激励相关事项、日常关联交易、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等事项。

2、2014年4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4年7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4、2014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5、2014年10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2014年度，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审议的定期报告、内控评价报告、关联交易、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和部分项目变更、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 1、检查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违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未发现任何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及定期报告审核情况

监事会审核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年报、半年报和季报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3、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核认为：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并在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总体上符合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4、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和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变更进行了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决策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5、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核查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

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6、对股权激励相关事项进行审核

监事会对取消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等法律、法规和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监事会对股权激励对象调整事宜进行了审核，认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等法律、法规和《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 7、对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宜发表了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内部控制健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基础上，购买保本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宜。

2015年，监事会会更为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此，监事会将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监督财务运作情况，对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
- 3、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 4、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监督，对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重大事项进行审核。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八日